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20

將於2025年10月16日舉行之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H股 _____股(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 貴銀行將於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五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5號中國工商銀行總行舉行的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載之決議案，並於臨時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以本人／吾等之名義依照下列指示(附註4及附註5)就該等決議案投票。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代表委任表格專有詞彙與日期為2025年9月23日之本行股東通函所界定的具有相同涵義。

普通決議案(非累積投票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棄權(附註4)
1.	關於選舉段紅濤先生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			
普通決議案(累積投票議案)		累積投票制(附註5)(請填上投票數)		
2.00	關於選舉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的議案			
2.01	關於選舉陳德霖先生連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的議案			
2.02	關於選舉李金鴻先生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的議案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股東簽署(附註6)：_____

附註：

注意：請 閣下委任代表前，首先審閱本行日期為2025年9月23日之股東通函。

- 請用黑體填上登記在股東名冊之股東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股份有關。
- 閣下如欲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之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上述通知召開之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行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以上人士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行之股東。本表格上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棄權決議案，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如未有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受委任代表亦可就臨時股東大會通知所載以外而正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次會議選舉獨立董事時，本行實行累積投票制。關於累積投票制的說明請參閱代表委任表格附件。
- 代表委任文件須由 閣下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之代表親自簽署，或倘委任人為法人，則需蓋上法人公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之代表簽署。倘代表委任表格由股東之代表簽署，授權代表簽署之授權文件或其他授權書必須經公證人證明。
-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就有關股份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然而，倘有一位以上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則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時，本行將接納在股東名冊內排名首位之聯名股東之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股東再無投票權。
-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已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以專人送遞、郵寄或傳真方式送達本行之H股證券登記處，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之文件將被視為已經撤銷。本行之H股證券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電話：(852)2862 8555，傳真：(852)2865 0990)。
- 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附件

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獨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說明

- 一、 股東大會獨立董事候選人選舉作為議案組分別進行編號。投資者應當針對各議案組下每位候選人進行投票。
- 二、 申報股數代表選舉票數。對於每個議案組，股東每持有一股即擁有與該議案組下應選獨立董事人數相等的投票總數。如某股東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該次股東大會應選獨立董事2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有2名，則該股東對於董事會選舉議案組，擁有200股的選舉票數。
- 三、 股東應當以每個議案組的選舉票數為限進行投票。股東根據自己的意願進行投票，既可以把選舉票數集中投給某一候選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組合投給不同的候選人。投票結束後，對每一項議案分別累積計算得票數。
- 四、 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獨立董事；應選獨立董事2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有2名。需投票表決的事項如下：

累積投票議案		
4.00	關於選舉獨立董事的議案	投票數
4.01	例：陳××	
4.02	例：趙××	

某投資者在股權登記日收盤時持有該公司100股股票，採用累積投票制，他（她）在議案4.00「關於選舉獨立董事的議案」就有200票的表決權。

該投資者可以以200票為限，對議案4.00按自己的意願表決。他（她）既可以把200票集中投給某一位候選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組合分散投給任意候選人。

如表所示：

序號	議案名稱	投票票數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關於選舉獨立董事的議案	—	—	—	—
4.01	例：陳××	200	100	150	…
4.02	例：趙××	0	100	50	…